

臺南市政府水利局111年度施政計畫

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水利局持續推動流域綜合治水，強化區排疏浚、雨水下水道建設，建構完整都市排水系統，確保量足、優質、永續之水資源及水資源保育管理如山坡地、海岸沙洲水土保持與管理。

落實污水下水道建設，水質淨化設施及回收水再利用，監控水情及防災搶險方面，建立各分區回應機制，達成行動水情監控，打造本市為不怕水淹之城市，進而提升生活品質與城市競爭力。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加強市管區域排水及中小排整治：(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市管區域排水保護標準為10年重現期洪水設計，25年重現期不溢堤為目標，於人口密集地區或重大建設地區採取綜合治水策略，維持163條公告區排合計623公里及中小排原有防洪功能，配合水利署補助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完成整治率預估逾65.4%。
- (二) 針對沿海地區包括七股區、將軍區、北門區等區域排水範圍內，普遍蚵架及定置漁網係地方維生產業，為確保排水路通洪能力正常發揮，積極勸導民眾主動拆遷，經勸導無效將強制實施相關13條排水路拆除作業，約25公里。
- (三) 配合中央「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推動各項系統化治水工程，預計辦理各項綜合治理工程及用地取得作業，並辦理瓶頸段拓寬改善工程以及急要段應急工程，111年度預計辦理本計畫第1至6批次各項工程之測設、施工、用地取得作業。

二、提升雨水下水道普及率及加強維護與管理：(業務成果面向)

- (一) 為達更佳良好之生活品質與生活環境，並減少淹水情況發生，依據臺南市雨水下水道系統規劃報告積極推動本市下水道系統建設，營建署補助前瞻基礎建設計畫補助預計預計111年建設雨水下水道19公里，普及率將逾80%。
- (二) 維護雨水下水道系統並巡檢其通水功能，確保防範水患於未然，統計111年間雨水下水道清疏長度可達120km。
- (三) 短延時強降雨情況下，原設計標準之都市雨水下水道及溝渠收集系統無法容納超量雨水，尤以市區集流時間短之道路側溝收集系統常排水不及。水利局除持續建設雨水下水道及市管區域排水外，另短中長程對策如列：
 1. 確保道路側溝、雨水下水道及區域排水通水順暢，每年編列雨水箱涵及區域排水清疏費用，每月防汛會議追蹤設算於各區公所及環保局側溝清淤狀況，並加強清淤易積淹水區之道路側溝。
 2. 逐步推動抽水站新建及老舊機組汰換，確保抽水站功能正常運作。颱風豪雨期間即時應變佈設移動式抽水機於局部低窪低地，搭配正規大型抽水站抽排，可有效因應暴雨時抽排地表逕流減輕淹水威脅。
 3. 水情資訊傳遞爭取應變時間，由值班人員監控雨量、水位、移動式抽水機運作等資訊，如突發暴雨時，由值班人員通知轄區啟動抽水機，水資源回收中心之監測中心遠端遙控開啟截流閘門及關閉進流閘門等即時監控處置。
 4. 透過水利法要求出流管制計畫(規劃)書的審查，加強新開發地區之出流管制，依108年

2月1日公佈之辦法要求新開發地區檢討逕流量、留設雨水調節空間、都市滯洪池，推動海綿城市概念。

三、落實水利建造物、防洪設施維護管理：(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落實水閘門及抽水站維護管理工作，執行例行及年度維護保養，以發揮設施防洪功能，確保防汛期正常發揮禦潮及排洪功能。加強執行水利建造物之安全檢查，定期派員自主檢查，抽水站汛期每週檢查1次、非汛期每月檢查2次，水門汛期每月檢查2次、非汛期每月檢查1次，另外於年底完成抽水站及水門大保養，更換濾心、老廢機油等耗材，提高設備妥善率。
- (二) 111年預計完成抽水站61座操作維護管理及水門2494座維護工作。
- (三) 111年水閘門抽水站各項工程計畫說明：
 - 1. 新發包工程案：預計發包柳營區八老爺應急抽水站抽水站8cms與南區喜樹灣裡市地重劃區抽水站32cms1座。
 - 2. 預計完工案：預計完成安南區北安商業區市地重劃抽水站22.5cms1座、仁德區崁腳抽水站9cms1座、學甲區下溪洲抽水站擴建4cms1座；老舊機組更新方面預計完成永康分洪抽水站機組更新(更新2台抽水機組共8cms)、田厝抽水站機組更新(更新2台抽水機組共9cms)及安平抽水站機組更新(更新4台抽水機組共8cms)，並辦理老舊閘門更新整修2處。
- (四) 爭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預計爭取新營區南興、興隆寺抽水站、永康區永康東抽水站、南區鯤鯓抽水站等老舊機組更新工程經費，確保本市防洪抽水站抽水能力足夠保障民眾身命財產安全。
- (五) 對都市計畫區內雨水下水道開孔檢查、各區公所加強雨水下水道內附掛纜線管理，以確保區域排水路及雨水下水道通洪能力正常運作。
- (六) 辦理區域排水疏浚清淤及水利建造物維護改善工程，辦理排水路疏濬工程，維護各排水路暢通，以改善排水系統淤積狀況，提升整體防洪排水功能。

四、整合全市防洪設施納入水情監控系統，推動非工程防災措施：(業務成果面向)

- (一) 維護管理目前已建置194(97處水位站、29站雨量站與68處影像監控設備)，111年預計建置19處(5處水位站、3站雨量站與11處影像監控設備cctv)即時掌握水情災情資訊，運用物聯網技術完成全市271處路面淹水感測器建置，將易淹水路段淹水情形即時回傳，以利防救災人員快速掌握及處置淹水狀況，111年預計17處路面淹水感測器建置。
- (二) 推動自主防災社區，強化非工程手段防災措施之落實，111年度持續輔導41個既有水患自主防災社區持續運轉，並積極向水利署爭取新增水患自主防災社區，以增強社區自主防災意識與知能。
- (三) 整合水利局水情中心監控之各系統及擴充建置，強化水利局水情監控系統，以提升本市防汛資訊監控及應變之能力。
- (四) 持續推廣APP應用並納入淹水感知器即時資訊，同時視覺化予市民參考運用。

五、營造親水環境：(業務成果面向)

- (一) 111年延續水與安全及水與環境計畫期使達到全面性區域排水保護目標，並營造包括運河及竹溪第二階段等水岸環境，使本市成為舒適優雅的親水環境。

六、辦理污水下水道建設及健全污水處理設施營運管理：(業務成果面向)

- (一) 配合內政部營建署補助經費，預計每年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普及率提升1.5至2%，預計至111年底公共污水下水道普及率達25%以上，積極管理全市污水處理設施、落實執行維護保養。
- (二) 配合中央政策積極籌建及開辦污水下水道建設，賡續辦理安平、仁德(含東區)、安南區鹽水BOT、永康、虎尾寮(含東區及北區)、官田(併六甲分區)及柳營系統(含東、西新營分區及鹽水分區)等7大污水系統，公共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累計至111年底預計達18萬戶以上。
- (三) 積極維護管理全市污水下水道管渠設施，循序漸進提升管網之妥善率，目前已完成污水下水道清淤長度約58公里、檢視長度約70公里，預計於111年-114年清淤檢視管渠總長度40公里。持續以區段翻修免開挖之修繕工法將交通影響降至最低，延長管線之使用年限，確保污水順暢運輸，以期本市污水下水道系統能永續經營。
- (四) 運用各種污水處理技術，建設污水處理或截流設施，改善河川水質，111年辦理虎尾寮水資中心擴建工程。
- (五) 建置污水下水道地理資訊系統及持續推動污水下水道使用費收費作業，確保都市污水處理成效，維護管理永續經營。
- (六) 健全操作水質淨化設施，檢核管轄範圍內水質淨化成效，目標以進流水之BOD、SS處理與改善氨氮削減，辦理本市境內急水溪、鹽水溪、二仁溪及竹溪等流域水質保護工作。
- (七) 持續檢視更新清查安平系統用戶接管狀況，針對未接管用戶辦理接管作業降低污水流入河川造成污染情勢，並藉由人孔/陰井之測量調查，提升本市污水下水道地理圖資系統資料之完整度。
- (八) 積極爭取推動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藉由截流淨水及生態景觀營造、將本市運河、竹溪等重點河川水岸環境優質化，提供市民一個與水共生、共存、共榮的生活環境。

七、建置再生水設施及下水污泥資源再利用，落實零廢棄政策：(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啟動New Water(再生水)計畫，一滴水用兩次，創造水資源循環再利用。
- (二) 水利局辦理永康再生水廠110年提供8,000CMD，112年供應再生水15,500 CMD、安平再生水廠111年可提供10,000CMD，113年供應再生水37,500 CMD及仁德再生水廠113年可提供8,000CMD，供應南科園區及工業區穩定水源，將臺南市水資源回收放流水回收再利用推向另一個新紀元。
- (三) 因應水利局目前所管轄6座民生用污水處理廠安平、虎尾寮、官田、柳營、安南及仁德廠，新建規劃中永康廠，污泥產出量逐步增多，且鑒於民生污水處理廠之廢棄污泥已列入事業廢棄物，致處理成本大幅提升，辦理下水污污乾燥泥減量及再利用計畫，經污泥乾燥減量後體積大幅減少，後續再利用朝燒結再製景觀粒料方式，達循環經濟目標。
- (四) 安平水資源回收中心公有公共空間設置太陽能光電發電系統，並完成公滯1、2滯洪池水面空間設置水面型太陽能發電系統，以發展綠能與達成節能減碳目標，持續推動綠能發電。

八、落實地下水保育及水資源永續利用政策：(業務成果面向)

- (一) 積極推動水質水量保護區水源保育與回饋業務，以保護本市各水庫水源免受污染可永續運用，同時符合受限者得償之精神，避免保護區內居民權利受損。

- (二) 保育地下水資源，111 年度於地下水管制區辦理 4 場配合文化局藝文活動，設置宣導攤位積極對民眾宣導正確用水觀念，因應本市養殖漁業發展，鼓勵利用地面水水源或海水從事養殖，減少依賴地下水，以落實水資源合理永續運用。
- (三) 向中央提報111年度違法水井處置計畫，爭取經費辦理地下水管制地區水資源保育，依計畫加強違法水井封填作業，111年預計完成填塞131口違法水井，可有效降低地下水違法抽取量。

九、加強山坡地治理、土石流自主防災、水土保持工程整治：(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加強山坡地監督管理，辦理水土保持教育訓練與宣導、可利用限度查定及水土保持計畫監督管理、落實治山防洪工程，預計沙洲復育完成1000公尺。
- (二) 辦理土石流疏散避難宣導及演練、推動土石流自主防災社區，強化非工程手段防災措施之落實，111年度目標為舉辦9場保全住戶疏散避難宣導活動，並加強推動警戒值低及高潛勢5個土石流自主防災社區運轉，以強化社區自主防災作業。
- (三) 辦理本市山坡地危險聚落(含土石流潛勢溪流)調查、應變研判及治理工程評估。

十、強化山坡地監督管理及水土保持工程整治：(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對於野溪清疏及整治，避免水流沖刷邊坡，造成水土流失，持續加強山坡地監督及水土保持計畫監督管理。
- (二) 落實治山防洪，災前宣導、預警、疏散撤離、災中監測，避免二次災害以及災後致災原因調查，減輕坡地崩塌及土石流災害。

十一、與中央合作推動海岸整治及瀉湖沙洲保育：(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與中央合作推動黃金海岸沙灘養灘及防護工作，加強沿海地區防災功能，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 (二) 持續爭取中央補助經費復育沿海瀉湖、沙洲及沙灘，建立沿海地區抵禦颱風暴潮之第一道防線。

十一、提升為民服務之品質及效能：(行政效率面向)

- (一) 辦理業務相關講習，提升承辦人員專業素養，預計辦理業務相關講習12場次。
- (二) 強化對民眾之服務品質及強化效能，對攸關民眾權益之排水範圍建築基地查詢，設置單一服務窗口，提升服務速度，區域排水範圍內相關使用行為申請表格電子化，供民眾隨時可於水利局網頁下載填寫，強化效能。
- (三) 加強輔導、宣導山坡地申請之開發行為(預計教育訓練4場、社區宣導10場及校園宣導7場)、區域排水違法蚵架拆除及執行違法水井處置，保障國土安全及全民生命財產安全。

十二、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強化本局同仁公務人員終身學習觀念，鼓勵參與學習，增進新知能，並以本局同仁終身學習年平均數作為達成本目標之指標，設定本局同仁年學習目標時數應達20小時以上，學習目標時數視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計畫變動，目前數位必修之時數達10小時以上，並完成每年4小時環境教育之學習(含2小時低碳課程)。

十三、加強水利工程相關知識，兼顧水資源環境衡平：(組織學習面向)

為提昇本局同仁對水利工程與環境生態衡平概念之重要性，增進水利相關知識、實務與環境認知，辦理工程實務與環境生態相關訓練及戶外體驗活動，藉由各地訓練及體驗等活動，領悟水資源與環境議題息息相關，增強本局同仁對水利工程設施融入原生

環境之相關知識，瞭解未來水利工程設計及維護、再生水充分運用、水資源之重要性及友善環境永續經營。

十四、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 (一) 於執行內部審核時，適時提出具體改善意見。
- (二) 稽催清理帳列預付費用，避免帳款久懸
- (三) 按月彙整分析預算執行情況，對於執行進度落後適時督促檢討改進。
- (四) 按期將預算執行成果編制相關報表，適時揭露財務資訊，增進財務效能。